哈尔滨工程大学2009年本科招生章程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585/2021\_2022\_\_E5\_93\_88\_E 5\_B0\_94\_E6\_BB\_A8\_E5\_c65\_585212.htm 百考试题高考网特别 推荐:全国高校 黑龙江高校2009年招生信息汇总(点击进入 ) 你有任何高考问题请上百考试题高考论坛(点击进入)发 帖咨询!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招生工作,维护考生 合法权益,保证招生工作正常顺利进行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,依照教育 部《200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》,结合学校实际情 况,特制定本章程。 第二条 哈尔滨工程大学是国家公办全日 制普通高等学校。学校办学层次:普通本科、硕士研究生、 博士研究生。 第三条 学校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,是国家 "211工程"首批建设和建有研究生院的全国重点大学。 第四 条 学校招生工作贯彻公平竞争、公正选拔、公开透明的原则 , 德智体美全面考核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。 第五条 学校招 生工作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监督,同时欢 迎新闻媒体、考生和家长及社会各界参与监督。 第二章 组织 机构 第六条 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,加 强对招生工作的领导,研究制定学校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, 并对重大问题做出决策。 第七条 招生就业处具体负责学校招 生工作的组织实施。 第八条 招生就业处根据招生工作的实际 需要,在全校教师和干部中遴选招生工作人员参与学校的招 生宣传工作。 第三章 录取规则 第九条 学校各专业录取对考 生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制定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执行,国防

生录取按《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》执行。 第十条 国防生录取有男女生招生计划,其它专业无男女比例限制。 第十一条学校国防生招生专业、英语专业和中英、中澳合作 办学专业只招收英语考生:中俄合作办学专业只招收俄语和 英语考生,英语专业要求考生高考英语成绩110分以上,中外 合作办学专业要求外语成绩90分以上。 第十二条 学校在调阅 考生档案时,承认符合下列加分条件考生的投档成绩。 1、 高级中等教育阶段获得全国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省赛区 一等奖以及全国决赛一、二、三等奖者; 2、高级中等教育 阶段获得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(含全国青少年生物和环 境科学实践活动)、"明天小小发明家"奖励活动及全国中 小学电脑制作活动一、二等奖者; 3、高级中等教育阶段在 国际科学与工程大奖赛、国际环境科研项目奥林匹克竞赛中 获奖者; 4、烈士子女。 同一考生如符合上述多项加分条件 , 只取其中最高一项分值, 加分不得超过20分。 第十三条 学 校录取投档比例按各省招生计划数的110%投档,实行平行志 愿省份录取投档比例按该省招生计划数的103%投档。 第十四 条 我校在黑龙江省用15%的本科招生计划招收二志愿考生 , 二志愿录取考生的分数要高于一志愿录取考生最低分数线20 分以上,二志愿考生减去20分同一志愿考生参加专业分配。 第十万条 学校确定进档考生专业按分数优先的原则,若考生 高考总分相同,有学校认可加分的考生优先安排专业,其他 考生按照数学、英语、语文顺序优先为单科成绩高者安排专 业(英语专业英语成绩高者优先);对加分或降分录取的考 生,按原始成绩分配专业。 第十六条 学校在江苏省两门选修 科目的等级要求是A和B,根据考生高考原始成绩(语数外附

加分,不含政策加分)分配专业。同分情况下,按选测科目等 级排序,相关科目等级高者优先(物理或历史)。同等条件下 ,则根据必测科目的等级排序。 第十七条 学校工业设计(艺 术类)专业不单独组织术科考试,均采用招生省、市术科统 考成绩。我校在术科统考成绩、文化课统考成绩均达到艺术 类一批本科最低控制分数线的考生中,按术科成绩从高到低 录取,要求外语成绩70分以上。第十八条保送生、国防生、 高水平运动员及少数民族预科生的录取严格按教育部有关文 件规定执行。 第十九条 软件工程、软件工程(数字新媒体技 术)专业只录取有志愿考生。 第二十条 新生入学后,学校进 行身体健康复查,对于复查不符合体检要求者,按国家有关 规定处理;国防生按军检标准对其身体健康状况进行严格复 查,如发现不合格者,学校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,取消入学 资格。 第四章 其 它 第二十一条 学校设立多项奖学金, 奖励 品学兼优的学生;同时,通过帮助申请国家助学贷款、提供 勤工助学岗位、发放特殊困难补助等措施帮助家庭经济困难 学生顺利完成学业。 第二十二条 学费、住宿费、学校在各省 (自治区、直辖市)分专业招生人数等信息详见2009年各省 高考填报志愿招生计划和我校招生简章。 第二十三条 学校通 过本科招生信息网及时公布有关招生信息和各省录取结果。 本科招生信息网网址: http://zsb.hrbeu.edu.cn 咨询电话

: 0451-82519740 传真: 0451-82533070 学校网址

:http://www.hrbeu.edu.cn E-mail: zhaoban@hrbeu.edu.cn 第五章 附则第二十四条本章程若与国家法律、法规和上级有关政策相抵触,以国家法律、法规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。第二十五条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执行。学校以往有关招生工

作的要求、规定如与本章程冲突,以本章程为准,并即时废止以往有关规定。本章程由哈尔滨工程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。 更多2009年高考信息请访问:百考试题高考网(收藏本站)百考试题高考论坛百考试题高考网校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